# 高中生优秀作文600字范文【三篇】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心旷神怡 更新时间：2025-05-02

*>【篇一】关于笔的故事　　关于笔的故事，要追溯到很远很远以前。当某一天人类的祖先突然萌生一种写东西或画东西的欲望时，笔也就诞生了。　　笔的故事穿插于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，它总与许多东西直接或间接的交织在一起，密不可分。当人类的祖先在岩...*

　　>【篇一】关于笔的故事

　　关于笔的故事，要追溯到很远很远以前。当某一天人类的祖先突然萌生一种写东西或画东西的欲望时，笔也就诞生了。

　　笔的故事穿插于整个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，它总与许多东西直接或间接的交织在一起，密不可分。当人类的祖先在岩壁上留下他们的印记的时候，他手中的石器或许可以叫做笔的前身。当那个叫仓颉的人造字的时候，他手中的刻刀或木棍或许就是笔的雏形。当那个叫蔡伦的人发明纸张后，毛笔作为一种书写工具自此就延续了千年，在中华大地上生生不息。于是就有了神笔马良的故事，于是就有了妙笔生花这个成语，于是就有了王羲之、墨池与>……

　　笔繁衍至今，已不仅仅是毛笔，还有钢笔，圆珠笔等等各式各样的笔，甚至电脑从某种意义上而言也是笔。先说毛笔，作为中国古老的书写工具，它为中华民族留下了无数“矫若游龙、飘若惊，鸿”的书法珍品，与墨、纸、砚并称“文房四宝”。

　　欧洲古老的书写工具是鹅毛笔，由古代埃及人发明。大概是由于欧洲文字的曲线较多不适合用柔软的毛笔书写吧，毛笔并末像其他的中国古代发明那样传入西方。鹅毛笔既能蘸墨水，又能较长时间连续书写使用鹅毛笔，用力大些就可以把字的笔划写得粗些，轻轻用力就可以写得细些。因为它具有以上优点，所以它在欧洲的历史相当悠久。但是它容易漏水，用久了笔尖会被磨秃，不便于长期使用。

　　据说有个叫华特曼的英国人在签合同时，羽毛笔漏水，把合同纸给弄脏了，当他去取新合同时，另一个竞争者把合同抢走了。他深受刺激，决定要设计一种先进的笔。他根据植物体内的毛细管输送液体的原理，发明了钢笔。钢笔具有硬度大的特点，硬度大就便于在纸上书写，横是横，竖是竖，很适合中国人书写。

　　圆珠笔的发明也有一个小故事：有一个匈牙利人叫比克，是印刷厂的校对员，他发现刚印好的清样含水分多，用钢笔改写会发生模糊现象，他为了克服这种困难，就用圆管装上油质颜料，把笔尖改成钢珠，这样世界上第一支圆珠笔就出现了。

　　圆珠笔又叫原子笔，它具有的结构简单、携带方便、书写润滑等特点使它在近几十年风靡世界。圆珠笔的书写原理是利用球珠与纸张的摩擦力带动球滚动，从而带出笔心内的油墨以达到书写的目的。

　　圆珠笔基本上分为两类：油性圆珠笔和水性圆珠笔。油性圆珠笔俗称圆珠笔，笔头钢珠多采用不锈钢或硬质合金材料制成。球珠直径大小决定了字迹的粗细。常见球珠多为1mm，0。7mm和0。5mm三种。水性圆珠笔又称宝珠笔或走珠笔。宝珠笔兼有钢笔和油性圆珠笔的特点，书写润滑流畅、线条均匀，是一种较为理想的书写工具。

　　好了，笔的故事发展到今天，它还没有个尽头呢。

　　>【篇二】故乡的水仙

　　在“鱼米之乡”漳州，盛长着一种素雅清香的水仙花，每年春天，都是这种鲜花盛开的季节。每到春节，我的书房或客厅总要摆上一盆水仙花，清悠的花香，悠闲的花姿让我忆起许多往事，在品味“一盆水仙满堂春，冰肌玉骨送清香”佳句的同时，对水仙的依恋，喜爱之情油然而生。

　　那些天，我早晚守在她的旁边。白天看她，似乎有些平淡直率：黄昏看她，却过于渺茫迷离：清晨看她，就像有独斟独酌的意味;夜晚看她，未免过分幽静。她那翡翠般的碧叶抽生出洁白的花朵，亭亭玉立，不时散发阵阵清香，显得格外高雅，尤其是洁白无瑕的花瓣将黄色的花瓣裹在中间，其姿态是那样娇柔美丽，一阵阵微风吹来，一股诱人的香味，简直使我陶醉，那一簇簇枝叶在微风中颤颤抖动，翩翩起舞，我置身于此情此景，真有一种飘飘欲仙之感。

　　水仙叶似碧带，花洁如玉，冶情养性，自古以来受到人们的偏爱。欣赏着千奇百态的水仙花，我不禁想起朱熹的《赋水仙》诗：“隆冬凋卉，红梅厉孤芳。如何蓬艾底，亦有春风香。纷纷敷翠羽帔，温艳白玉相。黄冠表独立，淡然水仙装”。也认为梅花太“孤芳”自赏，而水仙则“蓬艾底”下有“春风香”。

　　而我则感到素雅清香的水仙，更能表现高尚文雅的气质。不是么，水仙是朴素的，但又是那么的崇高!因为它奢求太少太少，只需一盆淡淡的清水足矣，而奉献得却太多太多，尽留清香满人间。不是么，那绿叶的葱郁，那花朵的妖媚，那清香的淡雅，那英姿的勃发，不都是水仙给人们留下不尽享受和无限温馨吗?其实，这是一种精神，一种品格，一种无私奉献精神，一种不求索取的品格。“凌波仙子贺春来，一盆玉蕊满堂春”。也也许正是如此吧，水仙才那样从容那样轻轻地走进寻常百姓家。

　　水仙作伴是短暂的，它悠然地倘徉于窗前、书房或客厅不过百来天，分别的一幕是让我赞叹不己的风景;十几朵小花虽在参差的日子破苞而开，他们相知相识，相依相伴，却在同日同时花谢而落，一如仙子腾云驾雾而去，在我的忘记中留下了隽永的清香和长久的风骨。长相识，永相恋，分别是暂时的，明年再相会。

　　>【篇三】我们的情

　　时光的流逝，使许多人从我身边渐渐离开，同时又使许多不同的人踏进我的生活。当如今的我驻足回首时，才发现岁月的洗礼真的歇斯底里。让人没有一点挽留的余地。

　　那年初夏我们刚刚染上网瘾，总会在闲暇时编出个总谎言双双出逃。我们走在初夏的大堤上，任沁人暖风吹的发丝狂舞。听着乐此不疲的蝉鸣，看着柔柔的垂柳在水面肆意滑动，踩着那阳光曝晒的柏油路，穿过那充满岁月的沧桑感的胡同，放弃青春年少的美好，一起挥霍着那段不堪回首的时光。

　　或许正像我初中班主任说的“往往和你玩的的朋友，就是和你一起干过坏事最多的朋友”。那些堕落的时光我却不愿忘记因为你的一切都留在那段时光里。这个世界就是这么现实，造化也常常愚弄世人。让我们在最美好的日子里相遇，却又在青春尚未消失殆尽时让你比我先一步踏入社会。留下我在求学的道路上左顾右盼似乎等待着你的出现。

　　如今的你依然背井离乡的在在打拼，从不在乎今天星期几，也不在去想编造一些谎言骗取片刻的自由。如今孤寂取代了我在你心里的位置，黑色的夜空里你是否也会悄悄流泪?我知道我会!每当深夜，寂寞无情的包围着我，我会想起你然后莫名的流泪。现在的我生活就像上班，明天都是一样。我厌倦了如今的生活。总是幻想回到从前，回到五年前那个夏天，我会搭着你的肩坐在水库边，听着悦耳的蝉鸣、体验这夏风丝丝的暖意、让清凉的河水没过脚面、高喊一声友谊万岁!!!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